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嘉齡

電話：04-37061364

電子信箱：e-333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19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疾管署函、旅遊醫學合約醫院名單

(A09030000E_1130141993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141993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自113年12月1日起，於全國8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提供M痘（Mpox）疫苗自費接種服務一案，請學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1月26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30120342號函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疾管署）113年11月21日疾管慢字第11303008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前揭函文指出，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於113年8月14日再次宣布M痘疫情構成國際關注公共衛生緊急事件，並呼籲各國注意跨境傳播，目前非洲及歐亞之部分國家已出現M痘Ib病例，美國亦於113年11月16日報告首例第I型病例，疾管署基於維護國人健康及降低民眾於境外感染M痘之風險，爰提供旨揭自費接種服務。
- 三、鑒於國內外疫情傳播風險持續，請學校依該部原函協助宣導相關防治事項如下：

(一)113年12月1日起，全國8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（名單如附件）提供M痘疫苗自費接種服務，凡「不符合公費」M痘疫苗接種資格，「經醫師評估」確有暴露風險者，可自費接種M痘疫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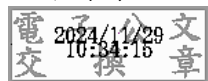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如至有疫情之國家旅遊（依據國際旅遊疫情建議），應採取適當防護措施，並建議有暴露風險者，於出國前6-8週至旅遊醫學門診評估，完成2劑疫苗接種（2劑間隔至少4週）。

(三)本國籍或持有我國居留證或具健保身分之外國籍人士，且符合公費M痘疫苗接種條件者，應儘速接種公費M痘疫苗，須完成2劑接種以獲得完整保護力，目前全國共265家合作醫療院所可提供公費疫苗接種服務。

四、有關M痘之詳細接種條件及防疫相關資訊（如：公費疫苗接種條件、疫苗接種服務合作醫療院所、國際旅遊疫情建議）請逕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查詢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